

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

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特制定本规定。

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

第一条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其中必修课部分（包括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必须修完全部课程及教学环节并获相应学分；选修课部分（包括限定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应按要求选修并取得规定的学分。不同专业方向的课程学分不能互相替代。

第二条 学生至多能参加未办理选课手续的课程的学习和考核；选课而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退选手续而无故不参加课程学习和考核者，该课程成绩记为不通过或按缺考处理，并记载在成绩单中，不能取得相应的学分。

第三条 如所选课程为纯面授课程，学生必须按所在院系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课程面授。本规定所称的“网上选课”是指学生根据培养方案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选课系统，按系统提示在网上进行选课、退选、修改选课等操作。学生可以在网络进行学习。

第五条 学生不得擅自代替他人选课。违者一经发现，学校将予以严肃处理。

附 则

附 则

三 附

00 1991

00 19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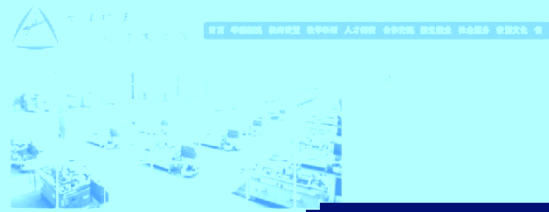
下列所列课程为必修课程，学生必须按培养方案的要求修读。下列所列课程为选修课程，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爱好，在规定的范围内选择修读。如发现有违反本规定者，一经发现，学校将予以严肃处理。

退选课,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外指学地点进行补、退、改选课。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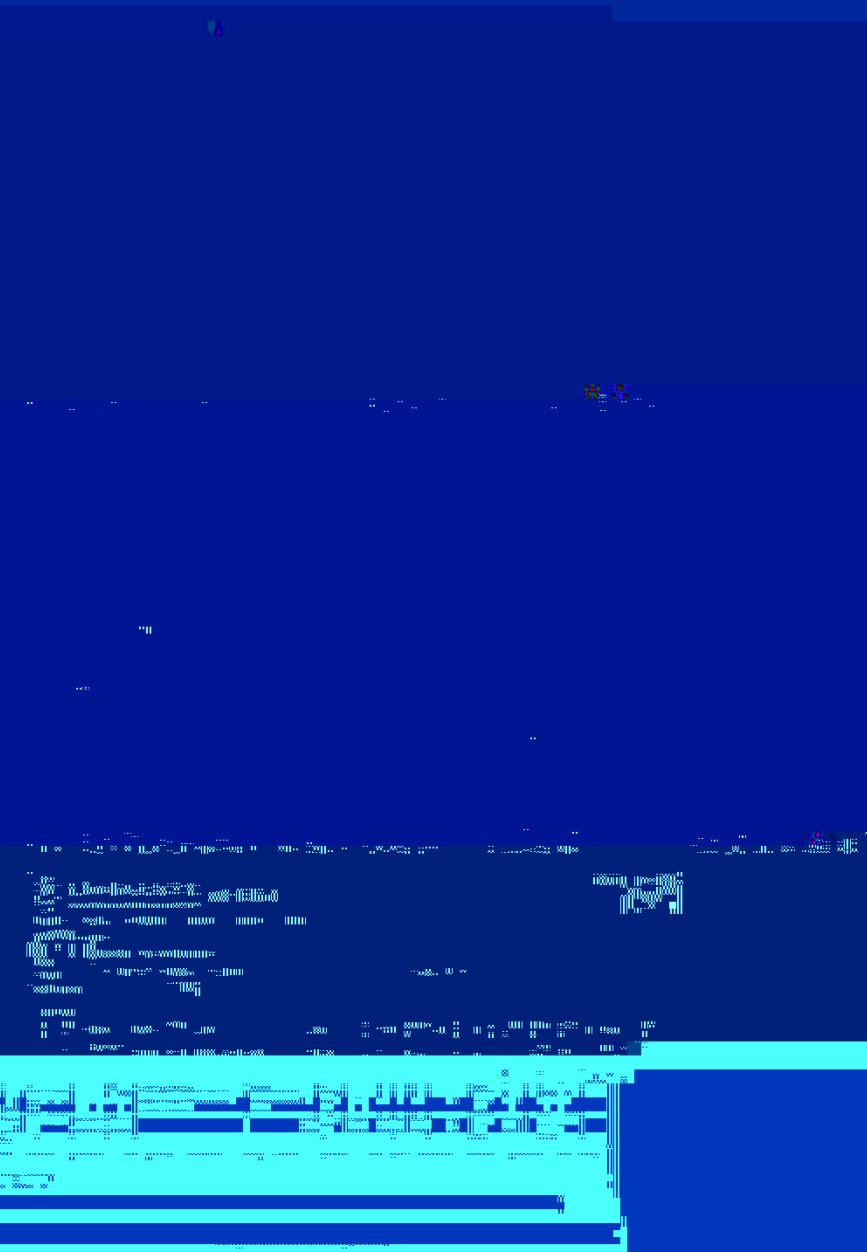
3. 第二阶段结束后,选课时间关闭。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退、改选课手续。各二级学院可从“正方教务管理系统”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

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

1、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http://www.suoyuan.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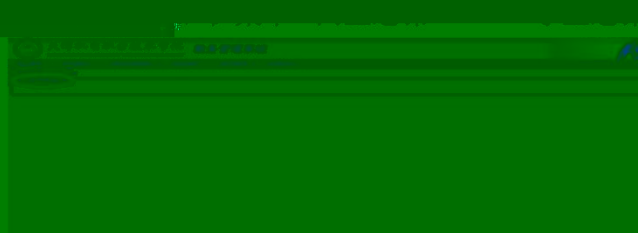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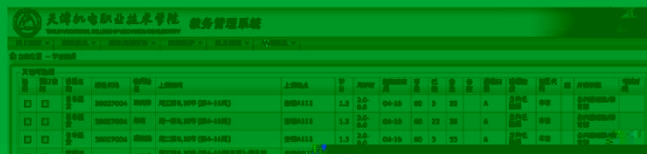
2、点击“教务系统”进入统一身份认证中心



5. 进入到选课界面后，按照要求选择心仪的选修课程，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方的提交



6、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学生可以退选，重新再选择



第三章 其他

第十三条 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